

南京大屠杀史研究

Nanjing Datushashi Yanjiu

张生 等著

下

凤凰出版社

南京大屠杀史研究

Nanjing Datushashi Yanjiu

张 生 董为民 郭昭昭 著
严海建 屈胜飞 王金静

下

凤凰出版社



安全区委员会主席约翰·拉贝



明妮·魏特琳(华群)



红十字会南京分会主席约翰·马吉



贝德士



费吴生



威尔逊

从上表中可以看出,每个难民收容所都由所长组织管理,所长对难民区管理委员会负责,接受委员会的检查,从委员会得到大米、煤、药品和医疗等物资和技术的帮助。难民收容所内的主要事务有:食品分发、住房分配、内部安全管理、卫生清扫等等。在小的难民收容所里,难民收容所的负责人直接带领几个助手管理难民收容所的所有事务。而在较大的难民收容所里,负责人则领导着数个委员会来管理。有些难民收容所甚至有专门的委员会负责“接待”前来骚扰的日军,向其提供香烟、茶等服务,以缓解他们对难民收容所内人员的伤害和抢劫。

从报告中可以看出,各难民收容所的管理人员并非由国际委员会直接任命,而是在难民收容所内部自发推选产生。这些负责人的能力并不均衡,有些难民收容所负责人的管理能力和道德品质为国际委员会所质疑。同时也能够看出,因为国际委员会得到了前南京市政府的承认,同时也被日本当局所默认在安全区内拥有相当的管理权限,而且国际委员会掌握着资金和物资的分配权限,所以对各难民收容所有着相当的管理权力。对于检查中发现的不合格的难民收容所负责人,检查小组提出了撤换他们的要求。对于管理不得力的地方,检查小组提出了相应的整改意见。

一般性建议:

1. 应该尽可能同大学医院人员一起采取措施,护理各个难民收容所中的许多病人。
2. 国际委员会的救护队应定期察看各个难民收容所,负责卫生规定的严格执行。
3. 各个难民收容所应该查实那些其丈夫或抚养人被日本人拉走并没有被送回的妇女和其他人员的数目,并向日本当局提出申请为这些需要帮助的人在钱和食物方面予以足够的补助。
4. 各个收容所中的吸鸦片者和其他粗野家伙的存在应该引起特别的注意,应该找到办法和途径把这些坏分子清除出去,或者为收容所所长提供相应的保护使之免受伤害。
5. 另外,各个收容所应该查实所有其房屋或住所被烧毁或炸毁的人,并采取步骤给这些人以补偿。
6. 此外,必须重视这样一个事实,即有些中国人专门从各个难民收容所中拉妇女供日本军人用于不道德的目的。
7. 必须制定一个计划,把目前还住在草席棚和拥挤的收容所的难民迁移到较好的宽敞的收容所。

8. 应该尽快召开难民收容所全体所长会议。
9. 任命一个常务委员会来检查各个收容所。
10. 向各个收容所提供燃煤的问题必须经过特别的研究。
11. 建议对粥厂和粥厂的大米提供情况进行晨检,以避免大米分发中的不规范现象。
12. 所有出售米(或粥和饭)的收容所,尤其是那些运作过程中有额外开支的收容所,其账目应该检查。
13. 应该制定行为准则张贴到所有收容所,促使难民遵守这些准则应成为收容所所长的职责。
14. 必须为所有收容所建立一套标准卡片,便于了解支付膳食费的难民人数、需要免费提供膳食帮助的难民人数,以及他们的姓名、地址等。
15. 同样应该制定并实施大米分发的标准规定。
16. 对于各个收容所所长和他们的同事乐于奉献的救济工作,应加以表彰。
17. 应该委托国际委员会总干事根据检查委员会的调查结果制定出必要的预防措施。^①

对于自发形成的难民收容所,只要国际委员会联系到,就会及时予以协助,即使难民收容所不在安全区内。城内的双塘难民收容所就是避入教堂的难民自发组织形成,由一位因战争困在南京的上海木材商人领导。在马吉等人考察此难民收容所后,对双塘难民收容所的负责人表示了肯定,同时提请国际委员会给予资金和粮食等方面的援助。

在南京郊区栖霞山下的江南水泥厂厂区内,有分别来自德国和丹麦的京特与辛德贝格于战前来到这里保护工厂财产。日军占领这里后,数以万计的周边民众涌到这里寻求在德国和丹麦国旗下得到保护。在南京局势相对安定,日军准许从城内外出后,马吉代表国际委员会来到这里考察。对这个难民收容所进行了全面的了解,并向国际委员会提交了考察报告,同时提请委员会予以相应的帮助。

在对收容所的全面检查过后,国际委员会于1938年1月11日召开难民收容所负责人参加的会议,有20多人出席。会议讨论了“下一步的工作、卫生设施的改善、自治委员会的接管和其他许多问题”^②。

① 拉贝1938年1月6、8日日记,[德]拉贝:《拉贝日记》,第302页、第308—309页。

② 拉贝1938年1月11日日记,[德]拉贝:《拉贝日记》,第323页。

到1938年2月1日,国际委员会的难民收容所负责人会议上,对安全区内难民收容所的人数等进行了统计:“目前在这些中心约有58000人受到国际委员会照料。这些中心全部在安全区内。考察他们如何分布是有趣的。36271人或62%在美国产业,601人或1%在德国产业,17900人或31%在中国政府产业,3139人或6%在中国人的私人产业。”^①

除了难民收容所以外,安全区内还有很多公私住宅用于安置难民,安全区住房管理委员会还划分区域,设区长管理这些区内房屋。“难民区委员会,设有大规模之房舍组,将难民区划分八小区^②,每一小区内设有一办事处以司其事,并详测各可用之地位,以便设法尽量利用。挤塞于私人房屋中之人群,或经好言相劝,或以权威压制,务使可居之屋,均得正当之利用。”^③“同时,房舍组已将可利用之私人机关(当时之所以择定此区域为难民区者,其原因之一,为此区内外所有之私人机关建筑物较多,如城中有相当良好之秩序,则此等建筑物几可随意使用也),与该时期内已撤空之公共机关建筑物,详加考察。私人房屋,就各层之地位计之,如已达人满之境地时,即在房舍组监督之下,将较大之房屋开放,一屋住满,始开放其他一屋,以防难民中有结为伙伴,谋占较广之地位。”^④

(2) 安全区的“安全”机制

南京安全区国际委员会成立的目的即为中国难民在战斗发生时提供避难的安全区域,安全问题也是国际委员会考虑的首要问题。在战争状态中,要想获得安全,必须得到战争各方的保证,然而,在南京成立的安全区始终没有得到日方的明确承认,这给安全区的安全留下了极大的隐患。

在讨论成立安全区的时候,中国方面给予了完全的承诺,同时也在尽力实现安全区的非军事化。然而,在中国守军撤退的时候,无法撤走的中国士兵混入了安全区内,这给安全区国际委员会带来了很大的苦恼。但中国士兵进入安全区,并未在安全区内战斗或者制造骚乱,并未给安全区内的民众带来伤害,但多少给了日军侵扰安全区的借口。日军进城后,未在安全区一带与中国军队发生有规模的战斗。日军对安全区的侵扰是在非直接战斗的情况下进行的,搜捕行动并未遇到武装抵抗。日军在搜捕过程中有意严重扩大化,将并非战斗人员的青壮年难民也一并逮捕,更为严重的是,日军将捕获的士兵和难民大都采用集体屠杀的方式加以杀害。这是国际委员会

① [美]福斯特:《致妻子函》,章开沅编译:《美国传教士的日记与书信》,第125页。

② 在拉贝离开南京之际,各难民收容所曾召开会议,试图挽留拉贝。会议代表致拉贝函中表明会议成员包括南京安全区共9个区的区长及25个难民收容所负责人。拉贝1938年2月22日日记,[德]拉贝:《拉贝日记》,第572页。

③④ 《南京国际救济委员会报告书》,张生等编:《英美文书·安全区文书·自治委员会文书》,第393页。

所未曾料到的。

另外,三五成群的日本士兵在安全区内游荡之时实施各种暴行,也给安全区内的民众带来了无穷的灾难。对此,安全区的警察体系并无能力阻止。安全区警察本身也成为日军的无辜牺牲品。在实际局势面前,西方人士发现只有外国人的出现,才有可能制止一些日军暴行,减少日军对平民的伤害。于是,以西方人士为中心,安全区内建立了一套脆弱的安全机制。

中国难民也发现,只有西方人士的出现才有可能帮助他们。只要发现日本兵的闯入,或者试图实施某种犯罪,他们想到的是寻找最近的西方人士求援。德国人施佩林是安全区的总稽查,带领着安全区的警察队伍。然而,中国警察完全不能阻止日军,只有施佩林本人的出现才能稍微遏制日军闲散士兵的暴行。在此情况下,施佩林本人就全力以赴在安全区内巡逻,随时赶走在区内施暴的日本兵。魏特琳在金女大难民收容所内到处奔走,驱赶从各处闯入的日本兵。

另外的西方人士负有各种维持安全区运转的责任,同时,他们也无不随时停下手中的工作,赶走附近正在犯罪或有不良企图的日本兵。拉贝就在自家院子的难民收容所内设立了岗哨,自己睡觉从来都是和衣而卧,每当有日本兵翻墙闯入,岗哨就会立即吹起哨子报警,拉贝就在第一时间迅速赶到,驱走日本兵。

在应对日本兵的暴行方面,除了西方人士立即出现并无更有效的办法。面对每天无数起警报,每个西方人士都疲于应付。他们用自己的血肉之躯,为无助的中国难民支起一个个小小的盾牌,竭力保护着他们的安全。

安全区在被日军骚扰的同时,内部的治安也是需要解决的问题。在不到4平方公里的狭小范围内,最多时候聚集着二三十万饥寒交迫的难民。尤其是在各个难民收容所内,人口更加密集,极易发生骚乱。

为了维持内部秩序,在原有警察的基础上,难民收容所内还设立了佩戴袖章的志愿警察,以帮助正式的着装警察。但是国际委员会并无相应的审判机构和监狱。在各难民收容所内部发现的违法分子,国际委员会只能采用驱赶出难民收容所的办法加以解决。

战争中南京的水电供应中断,而且由于秩序长期得不到恢复,使得水电供应、垃圾处理等基本的生活卫生得不到保障。加上城内的尸体得不到及时的掩埋,池塘中的水被污染,使得防疫成为严重的问题。

对此,各难民收容所内都加强管理,建立了卫生保障小组,以安排饮水卫生和粪便处理等问题。在国际委员会对各难民区的检查中,卫生问题也是他们极为关注的问题,对卫生状况不佳的难民收容所提出了相应的整改意见。



麦克伦



福斯特



米尔士



史迈士



克勒格尔



京特夫妇(选自戴袁支
《1937—1938:人道与暴行的
见证——经历南京腥风血雨的丹麦人》)



辛德贝格(选自选自戴袁支
《1937—1938:人道与暴行的
见证——经历南京腥风血雨的丹麦人》)



伊娃·海因茨



沦陷前的南京市长马超俊



安全区倡议人之一杭立武

安全区的安全并无法全面保证,但相对于其他地方还是好很多,因而即使有日军的强令,难民也不愿回家。福斯特在参加难民收容所负责人会议后得知:“日本人坚持这些难民必须在2月4日以前从各个中心搬出,否则将强行驱出。相关通知已张贴在各个中心。有些难民开始迁移到日本当局划定的安全地区。但在今天上午的会上,实际上每个难民营主任都报告了导致难民重返中心的事件。”^①

(3) 食品供应

1937年8月15日起,侵华日军开始对南京实施持续的大规模轰炸。频繁的空袭打破了南京城市正常的生活秩序。城内很多商店主为躲避轰炸,关门歇业逃离南京^②。通往南京的交通运输线也遭到日机的轰炸,造成物资流通渠道不畅,使得南京市面的商品价格出现了波动,物资供应趋向紧张。为此,南京市政府成立了日用品管理委员会,以稳定市场货源。由于政府的干预,至11月南京市内生活用品供应基本能够满足市民需要。当时,日本驻沪总领事在致外务大臣的电报中援引情报称:“米价每担10元(上等米)到8元(中等米)左右。其他土产品等未感不便。”^③当南京市民习惯了轰炸下的生活后,一些店主也回到城里重新开张营业^④。南京各种生活必需品价格趋于平稳,“粮价且较往年有所降低”^⑤。

考虑到交战时期,南京市内粮食供应断绝可能带来的困难。国际委员会在筹组南京安全区时,将食品的数量、储存和分配列为需要解决的重要问题之一^⑥。1937年12月3日成立的安全区管理委员会五个具体事务委员会中,除了粮食委员会外,还有运输委员会主要负责食品和燃料的运输工作^⑦。

安全区国际委员会如此重视粮食问题,和其成立的设想有关。国际委员会创始成员、金陵大学教授贝德士在远东国际法庭作证时,曾向法庭陈述过国际委员会的设想:“在南京城处于包围的状态下,以及当南京的行政当局消失而日本的军事当局尚未成立期间,在几天或可能是几星期的时间内提供住房,如果需要的话提供一些食品。”^⑧在当时实际操作中,国际委员会将这个“空位期”估计为一星期左右。国际委员会在沦陷前发布文告,要求搬入安全区的难民“必须备有至少能维持一周生活的食

① [美]福斯特:《致妻子函》,章开沅编译:《美国传教士的日记与书信》,第125—126页。

②④ 魏特琳1937年11月5日日记,[美]魏特琳:《魏特琳日记》,第105页。

③ 中央档案馆、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吉林省社会科学院合编:《南京大屠杀》,第14页。

⑤ 张连红:《南京大屠杀之前南京市民的社会心理》,《抗日战争研究》2002年第4期,第91—92页。

⑥ 拉贝1937年11月30日日记,[德]拉贝:《拉贝日记》,第91页。

⑦ 拉贝1937年12月4日日记,[德]拉贝:《拉贝日记》,第102—103页。

⑧ 杨夏鸣编:《东京审判》,第79页。

品”^①。国际委员会认为安全区只是相当于提供一个附带食品保障的防空洞,供难民短期躲避流弹带来的危险。战争结束以后,新的政权机构将接手城市管理的权力和职责。既然短暂,那么对粮食的需求量就有限。何况中国人“习惯于灾难”,每个家庭都为战争的到来储存了一些大米^②。

中国方面大力支持安全区计划,向国际委员会提供了相当数量的资金和物资^③。在日军已兵临城下的混乱中,将粮食运入安全区并不那么顺利。马市长 12 月 1 日在会议上做出承诺,一星期后日军便已包围南京,11 日通往下关的挹江门被关闭,南京与外界交通断绝。

尽管中国军方“在困难的情况下”,还是向国际委员会提供了“3 辆卡车用来给老百姓运送大米”^④,但国际委员会仍感到“卡车奇缺”,而时间紧张。到 12 月 8 日,国际委员会向报界发布专稿,提及下属的粮食委员会“一共筹集到了 12 辆车运进了 6300 袋米(相当于 7875 担)”。同时,国际委员会还说明从城外运米“很困难”,因为“城郊正在燃烧”^⑤。

运输开始之时,南京即已处于日军的火力压迫之下。南京城频繁遭受日机的空袭,后来更是处于日军大炮的射程之内。这给粮食运输造成了另一个困难,因为“司机不愿意到正在交火的地方”^⑥。如下关地区存放着拨给国际委员会的粮食,那里有水路向上游撤退和渡江前往津浦铁路的重要码头,有中国军队驻守,并有发电厂这样的基础设施,因而成为日军轰炸的重点地区。国际委员会主席拉贝在 1937 年 12 月 9 日记载了运粮卡车和人员被炮火击中:“我们的一辆卡车损坏了,我们的一个卡车搬运工失去了一只眼睛,被送进了医院。”^⑦还有另外一名国际委员会卡车的押车员,从南门回来的时候惊恐万状,因为在他出城的时候守军开始并不放行,经过协商后才同意。等到他们的卡车回城时,这个城门的全体守军共 40 人,已经被炸死^⑧。从事粮食运输的人员受到战火的威胁和伤害,无疑使得国际委员会本已缓慢的粮食运输的

① 拉贝 1937 年 12 月 4 日日记,[德]拉贝:《拉贝日记》,第 101 页。

② [美]史迈士:《致朋友函》(1938 年 3 月 8 日),章开沅编译:《美国传教士的日记与书信》,第 277 页。

③ 此数字与其他记载有些出入,详见下文。拉贝 1937 年 12 月 1 日日记,[德]拉贝:《拉贝日记》,第 93 页。

④ 《致福田先生的信》(1937 年 12 月 16 日),张生等编:《英美文书·安全区文书·自治委员会文书》,第 276 页。

⑤ 拉贝 1937 年 12 月 8 日日记,[德]拉贝:《拉贝日记》,第 119 页。

⑥ [美]费吴生:《日记》,章开沅编译:《美国传教士的日记与书信》,第 67 页。

⑦ 另一名委员费吴生也有相似的记载:“一位司机被霰弹碎片打瞎了一只眼睛。”尽管对伤者身份有不同的说法,两人很可能说的是同一件事情。拉贝 1937 年 12 月 9 日日记,[德]拉贝:《拉贝日记》,第 120 页。[美]费吴生:《日记》,章开沅编译:《美国传教士的日记与书信》,第 67 页。

⑧ 拉贝 1937 年 12 月 9 日日记,[德]拉贝:《拉贝日记》,第 120 页。

进度雪上加霜。

由国际委员会改组而成的南京国际救济委员会,在一份 1939 年的报告中称:“市政府所拨归本会者,为米 2 万包,面粉 1 万袋,现金捐款 8 万元。当时以运输困难之故,米之能于战事爆发之前,运入本会堆栈者,仅 9067 包。面粉仅大同面粉厂所捐之 1000 袋,市政府所捐者全未收到。市政府所捐食盐共 350 袋。”^①粮食储备尚未完全运进安全区内,日军已经入城。

进城后的日军高级军官并未有效约束军纪,南京城内暴行迭出,毫无秩序。抢劫甚至成为了有军官现场指挥的“例行的军事行动”^②。城内难民家里的存粮也难逃劫掠。据一位幸存者回忆:

这年 12 月 15 日,我家的门被砸开了,闯进来两个日军和一个翻译。翻译说:“大家要欢迎皇军,不准再关起门。”然后,他们在这一带挨家翻箱倒柜,把各家所有的粮食都搜了出来,找出麻袋装起,叫我和马银东、伍貽经三人扛起,跟他们走。出门向西,走不多远,翻译又叫我们从斜对面把一部东洋车拉出来,把粮食放在车上,拉着继续向西,弯进了渡船口,一家一家地把粮食搜出来,由我们三人拉着,向水西门方向去。被洗劫的人家,只有流泪,不敢吭声。^③

难民被洗劫而不得不忍气吞声的情形,在日本兵的记载中得到了印证。日本兵今井又一在日记中写道:“今天出去征缴酱油和砂糖。进了难民家里看看箱子里开了盖的瓦罐,拉出抽屉乱翻一气。看上去难民们很怕日本兵,所以即使当着他们的面乱翻也不敢吭声,只是听之任之。”^④安全区内唯一开放的国际委员会的米店,也遭到日军的骚扰。日本兵从米店带走大米,甚至抓走工人^⑤。在安全区的金陵女子文理学院

① 有关南京市政府拨给国际委员会大米的数量有不同的记载,前引拉贝日记的记载是“3 万袋”。另外有关文献常见的记载是“3 万担”或“2 万包”。拉贝于 1938 年 1 月 26 日致美、英、德三国使馆外交官的信函中,对安全区内粮食储备的来源及有关数据曾详细开列:“12 月 2 日我们收到了一张 1.5 万袋米的发货单,12 月 5 日又收到一张 5009 袋米的发货单。而实际上我们只运回了 8476 袋,加上在下关发放给难民的 600 袋,也就是说我们总共收到了 9076 袋米,折合 1.1345 万担。”其中除了收到的总袋数分别为“9076 袋”和“9067 包”有细微的差别外,比较吻合。综合各种数据,市政府所拨大米的数量稍多于 2 万袋,约 2.5 万多担。《南京国际救济委员会报告书》,张生等编:《英美文书·安全区文书·自治委员会文书》,第 391 页。拉贝 1938 年 1 月 26 日日记,〔德〕拉贝:《拉贝日记》,第 420 页。

② 拉贝 1937 年 12 月 27 日日记,〔德〕拉贝:《拉贝日记》,第 236 页。

③ 《伍必毅口述》,张连红等编:《幸存者调查口述(上)》,第 35—36 页。

④ 〔日〕井家又一:《井家又一日记》,王卫星编:《日军官兵日记与书信》,第 137—138 页。

⑤ 〔美〕史迈士:《致家人函》,章开沅编译:《美国传教士的日记与书信》,第 233 页。

难民收容所内,日军士兵也经常前来偷走食品^①。尽管拉贝不断赶走闯入家中的日本兵,但防不胜防,他家的食品间还是被日本兵光顾过。

进城后的日军还经常抢劫汽车。西方人士的存在是防止汽车被日军抢走的唯一办法。为了将粮食送给急需的难民,西方人士不得不“把大米放在私人汽车里送至难民收容所,保护他们不至于在两天或更长时间内饿肚子”^②。为了保护粮食和汽车不被抢走,国际委员会的西方委员齐阿尔和林查理都曾被日本人抓住和殴打。

按照国际委员会的原计划,只需熬过日军刚入城的几天混乱状态,日方将建立新的秩序,开始管理南京城。同时,一般家庭均有些余粮,可以支撑一段时间。国际委员会只需接济难民中最为贫穷的人。在日军入城的最初几天内,西方人士的记载中并未对粮食储备不足表示担心。日军的暴行造成了严重的粮食问题。

12月21日,在宁的全体西方人士向日本使馆递交了抗议信,表示“目前的状况必将在短时间内导致饥荒”^③。当天拉贝等在日本使馆面见了松井石根,然而,拉贝发现日方“不愿意”讨论食品问题,“日本人自己也缺乏食品,因此不关心我们的储备是否足够”^④。

南京沦陷时,多数难民是挑着米,带着被褥来到难民区。在难民区内自己搭个灶台,每家单独或几家轮流烧饭^⑤。在日军的暴行下,难以得到粮食补充,普通难民并无更好的办法来应对。他们只能减少每天的粮食消耗,常常是每天只吃两顿,且多以稀粥为主。当带到安全区的粮食吃光时,一些人被迫离开安全区回家取米,但要冒很大风险。

德国使馆官员也记下了一位14岁的姑娘,离开安全区取蔬菜时,被日本兵“一枪打中脑袋身亡”^⑥。更有甚者,日军到处抢掠纵火,大量民宅被烧毁。居民家中的粮食,不是被日军掠走,就是在大火中化为灰烬。“安全区以外的所有街道都荒无人烟,断壁残垣的废墟呈现出一种荒凉的景象。”^⑦

难民们应对粮食危机并无办法,只有来到安全区内的难民收容所和粥厂,寻求粮食救助。安全区内的粥厂,主要由红卍字会、红十字会和国际委员会合作办理。红卍

① 魏特琳 1937 年 12 月 28 日日记,[美]魏特琳:《魏特琳日记》,第 165 页。

② [美]史迈士:《致朋友函》(1938 年 3 月 8 日),章开沅编译:《美国传教士的日记与书信》,第 277 页。

③ 拉贝 1937 年 12 月 21 日日记,[德]拉贝:《拉贝日记》,第 191 页。

④ 拉贝 1937 年 12 月 21 日日记,[德]拉贝:《拉贝日记》,第 192 页。

⑤ 《马良友口述》,张连红等编:《幸存者调查口述(上)》,第 508 页。

⑥ [德]沙尔芬贝格:《1938 年 1 月 28 日的南京现状》,陈谦平等编:《德国使领馆文书》,第 102 页。

⑦ [德]沙尔芬贝格:《1938 年 1 月 13 日的南京现状》,陈谦平等编:《德国使领馆文书》,第 83 页。

字会在南京沦陷前,储备了一些大米,也曾通过日本僧人获得了 3000 袋大米,用于粥厂^①。此后,即主要依靠国际委员会提供粮食。

安全区内的难民收容所则全部由国际委员会提供所缺粮食。各难民收容所根据难民的经济情况,对食品供应做了规定。有经济能力的难民则可以出钱买米,或者去粥厂买粥,而毫无经济能力的难民,则由难民收容所挑选出来,可以免费获得食品。金女大难民收容所即在“真正穷得买不起食物的人身上缝了个红标记,以后他们将首先得到食物”。此外,魏特琳等人“还准备了票给当天没有领到米的人——每次还没发遍,米就没有了,下次分发时将首先照顾到这些人”^②。在国际委员会对安全区内难民收容所的检查中,特别关注了各难民收容所粮食供应情况。

表 25 难民收容所粮食供应情况表

序号	难民收容所名称	大米分发
1	陆军学校	收容所平均每天分发 10 袋大米。约三分之一的难民自行解决伙食,其余的三分之二由国际委员会供给膳食。没有公共厨房。每个家庭自己做饭。每天每个成人得到一杯米,每个儿童得到半杯。配给是免费的。收容所领导估计 1 袋米最多有 230 杯。难民们抱怨,配给他们的大米数量不足以充饥。
2	兵库署(军械库)难民收容所	收容所平均每天得到 10 袋大米供分发。收容所有一个公共厨房,每天两次(9 时—11 时和 14 时—16 时)分发米粥。领取米粥用的红色配给证已发给 492 户人家,总共约 3000 人。约有 1500 人不领取无偿的米粥,约有 2400 人膳食自理。尚有一些钱的难民有偿领取米粥,每杯 3 个铜板。每天的收入共计有 12 元,据此估计有钱的难民人数约为 600 人。人们告诉我们,收入用于采购收容所中的蜡烛、席子和其他日用品。此外,一部分钱用来购买香烟分发给日本士兵,以免他们来骚扰收容所难民。已要求收容所所长就支出的钱向国际委员会交一份账单。检查委员会的印象是,大部分难民自己做饭。
3	德中俱乐部难民收容所	收容所平均每天得到 2 袋大米。因为难民人数是变化的,有时有少量大米结余,然后就分发给人们。分发是免费的。每人一次发 1 升米,供 2 天使用。分发时不分成人还是儿童,每人数量相同。难民看来全都满意,没有提出任何抱怨。这里没有公共厨房,每个家庭自己做饭。

① 红卍字会会长陶锡三曾留学日本,并任自治委员会的主席,与日方有密切联系。[美]史迈士:《致家人函》,章开沅编译:《美国传教士的日记与书信》,第 257 页。

② 魏特琳 1937 年 12 月 22 日日记,[美]魏特琳:《魏特琳日记》,第 159 页。

续表

序号	难民收容所名称	大米分发
4	贵格会传教团难民收容所	收容所平均每天得到2袋大米。没有公共厨房,每个家庭自己做饭。每人每天获得十分之七升,有时只有十分之四升大米。提供4袋大米时,每人每天可分发到1升大米。米是免费分发的。分发时成人和儿童没有区别。
5	汉口路小学难民收容所	每天有4袋米供分配。没有公共厨房,每个家庭自己做饭。几乎所有的难民吃干饭(不是稀饭)。分发时成人和儿童没有区别。约150人带有自己的大米储备或有钱为自己购得大米。这个收容所没有米出售。
6	华侨俱乐部难民收容所	这个收容所没有每天固定的大米分配量。一天有时提供三四袋,有时提供5袋。每个成人一天获得一杯米,8岁以下儿童每天半杯。每个家庭自己做饭。
7	西门子洋行院内难民收容所	收容所每天收到3袋大米供分配。成人每天2杯,儿童每天1杯。人们估计一袋米有300杯。分发是无偿的。每个家庭自己做饭。
8	中山路司法学校难民收容所	收容所每两天收到3袋米供分发。成人每天得到一杯米,儿童每天得到半杯。米绝大多数是免费分发的。只有很少几个人有钱买米。人们只吃干饭(不是稀饭)。这个收容所中的难民有三分之一是来自于南京以外的地区,其中大多数来自上海。
9	金陵大学蚕厂难民收容所	这个收容所每天收到的大米数量在4袋—8袋之间。已有2天没有分发米了,每2人每天得到一升米。米大部分是供难民购买的。出售工作由邱刚济(音译)负责,每天的收入约40元。第6组的组长钱箱里有120元。我们估计,有关收入是做了账的,但至今没有向国际委员会呈交账目。
10	农业学校难民收容所	收容所每天收到2袋—3袋大米供分发。据收容所领导陈述,一袋(一担)米可分成满满的250香烟听(每听约一杯)。每个成人一天得到一听米,儿童得到半听。人们吃的是粥和干饭。收容所领导对大米的分发实行三重控制,以免发出双份。有钱的或者自己有米的,做买卖的或吸烟的,均不能配给大米。每个家庭自己做饭。
11	圣经师资培训学校难民收容所	收容所每2天收到5袋大米。目前收容所的大多数难民还有能力支付米钱,但是现存的钱即将用尽。收容所的收入每天约有5元。收容所领导同索恩先生经常有联系。
12	金陵神学院难民收容所	收容所每天收到2袋大米供分配,分发权掌握在门卫老李手里。只有老年妇女和寡妇才能免费得到大米。所有其他难民必须买配给证。这个收容所约四分之三的难民是贫穷的。账单由索恩先生收下。

续表

序号	难民收容所名称	大米分发
13	五台山小学难民收容所	收容所目前不从国际委员会领取大米。难民从红卍字会得到配给的粥,但可能很快要依靠国际委员会供给膳食。
14	金陵大学附中难民收容所	收容所每天收到 12 袋大米供分配。其中 2 袋出售给有钱的难民。销售收入每天约 21 元。这些钱用于收容所中各种必要的开支,比如购买绳索、扫帚、厨房用品、给日本士兵的香烟等。收入、支出均详细入账。每天向穷人和一无所有的人免费发放 10 袋大米。有一个中心厨房,收拾得干净整洁。燃煤由里格斯先生提供。从 1 月 3 日以来,自来水管恢复供水。
15	大方巷军用化工厂难民收容所	收容所每天得到 6 袋大米供分发,分发是凭配给证进行的。每人每天得到 12 盎司大米,如果供给不足,就少一点;如果有多余,就增加一点。约有 100 个难民有能力自己买米。我们发现 13 袋大米储备准备分发。分发是在早晨进行的。7 时—9 时和 14 时—16 时,难民允许到大门外面去取水和处理别的事务。
16	山西路小学难民收容所	收容所每天得到 3 袋大米供分发。据说每人每天获得满满一香烟听大米。但是根据一些难民向检查委员会的陈述,他们只是每 2 天获得上述份额。每个家庭自己做饭。收容所所长声称,一袋米有 320 烟听的量。这个收容所约 100 个难民有能力自己买米。但收容所内不出售大米;大米免费分发给全体收容所难民。我们在收容所发现有 2.5 袋米储备,据说有待分发。
17	高家酒馆 55 号难民收容所	索恩先生告诉我们说,每天平均向收容所提供 2 袋大米。然而,收容所所长说,每天只能得到 1 袋,有时每 2 天得到 2 袋。没有公共厨房,每个家庭自己做饭。只有约 60 人有能力自己买米。收容所不出售大米。每天向大约 500 人免费分发大米。分发时成人和儿童没有区别。我们发现,难民们食用的粥很稀。收容所所长请求我们每天向他提供 2 袋大米用于分发。
18	金陵大学难民收容所	收容所每天得到 25 袋—30 袋米以及 3 吨燃煤供应粥厂。粥厂由周庆兴(音译)领导,他手下有 50 名助手和 150 名勤杂工。每天两次分发稀饭,每杯 3 个铜板。每天的收入有 50 元。到现在账目还没有交国际委员会。周先生称,只有三分之一的难民买粥。检查委员会对收容所难民的抽查结果表明,不付钱是不可能得到稀饭的。无偿得到稀饭的人我们一个也没能查实。
19	大学图书馆难民收容所	收容所不从国际委员会领取大米。难民以前由大学粥厂供给膳食,但在过去的 4 天中大学粥厂拒绝向他们供应。